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于 2025 年 12 月 1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17日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10 日
 - 7、出席对象:
-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18 楼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 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番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 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 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 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刊登的相关披露文件。

上述提案 1、2、3 为特别决议事项,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

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2、现场登记时间: 2025年12月11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
- 3、现场登记地点:公司证券发展部。信函登记部门:公司证券发展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邮寄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818号虹桥天地北区1号楼1102室:邮编:201106。
 -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章湘云、胡尔丹

电话: 021-64182751

会议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18 楼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电子邮箱: liuhc@tianbang.com

6、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请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124"。
- 2、投票简称: "天邦投票"。
-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采用非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 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 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2月17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	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
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	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担安	提案名称	备注		反对	弃权
提案编码		该列打钩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100	总提案	V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sqrt{}$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V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checkmark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checkmark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V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sqrt{}$			
9.0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sqrt{}$			
10.00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规则>的议案》	V			
11.00	《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V			

委托方(签字或盖章):

委托方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方持有股份性质和数量:

委托方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 1、如欲对提案投赞成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提案投 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提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 3、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上述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 4、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附件3:

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5年12月10日下午15:00时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天邦食品(002124.SZ)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

持有数量:

2025年 月 日